

证券代码：600811

公司简称：东方集团

编号：临 2009--029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09 年 12 月 14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09 年 12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给各位董事，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7 人，由于公司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且公司法定代表人张宏伟先生为民生银行的副董事长，公司此次申请 3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与会的关联董事回避了对第一项议案的表决，第一项议案应参加通讯表决的董事为 6 人，实际参加通讯表决的董事为 6 人，第二项议案、第三项议案、第四项议案应参加通讯表决的董事为 7 人，实际参加通讯表决的董事为 7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通讯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申请 3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以持有的 20,950 万股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权为本次 3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质押担保，质押担保期限为 2009 年 12 月 10 日至 2010 年 12 月 10 日；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具体负责办理贷款及质押担保相关事宜。

本议案尚需提交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另行公告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联交易公告）

二、关于对全资子公司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增资 3 亿元的议案

2009年8月24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对全资子公司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增资1亿元》的议案，同日，公司披露了《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目前，该公司增资的工商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为继续增强该公司的资本实力，保证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董事会决定继续向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增资3亿元，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具体办理增资事宜。

表决结果：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对外投资公告）

三、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提供31,758万元最高额质押担保的议案

为扶持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方集团粮油食品有限公司的发展，公司决定以持有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流通股权共计8,720万股作为质押物对其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方正支行申请贷款事项提供31,758万元最高额质押担保，担保期限为2009年12月10日至2010年12月9日。

表决结果：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对外担保公告）

四、关于变更公司2009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收到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健光华”）发来的《关于变更2009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的函》，获悉天健光华于2009年9月28日与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并，并更名为“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本公司2009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亦相应地改为“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本议案尚需提交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另行公告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00九年十二月十四日